

江春霖集

溥志



上册

江春霖集

編纂兼點校：朱維幹 林 鏜

程履詠

鈔寫資料：林文樵 江宗棖 江宗泮 翁文涵

校 字：黃金穗 江宗權 江啓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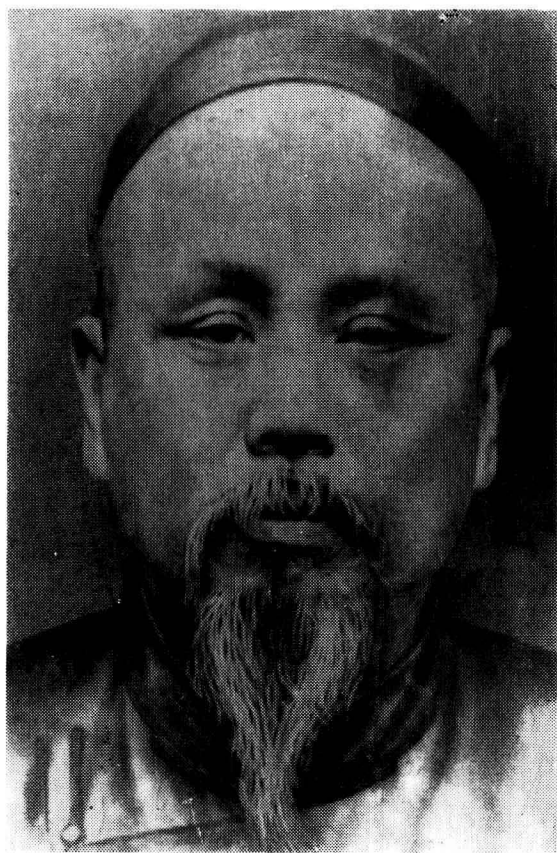
裝幀設計：林夢星

攝 影：江啓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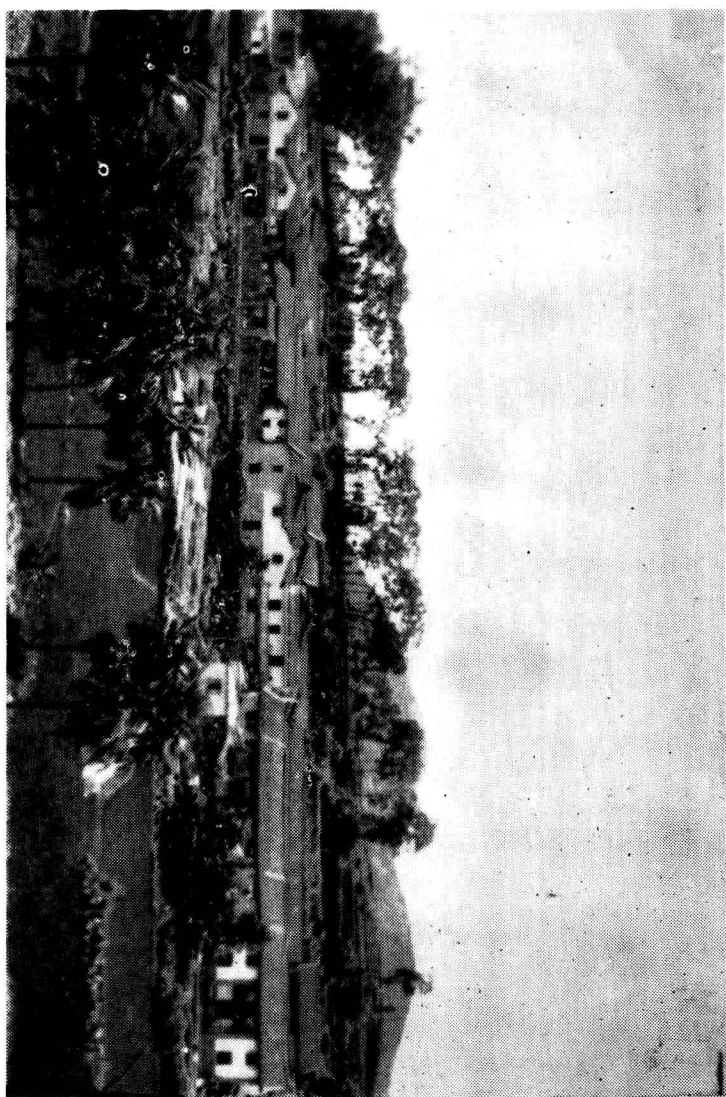
出版者：馬來西亞興安會館總會文化委員會

承印者：莆田縣教師進修學校教育印刷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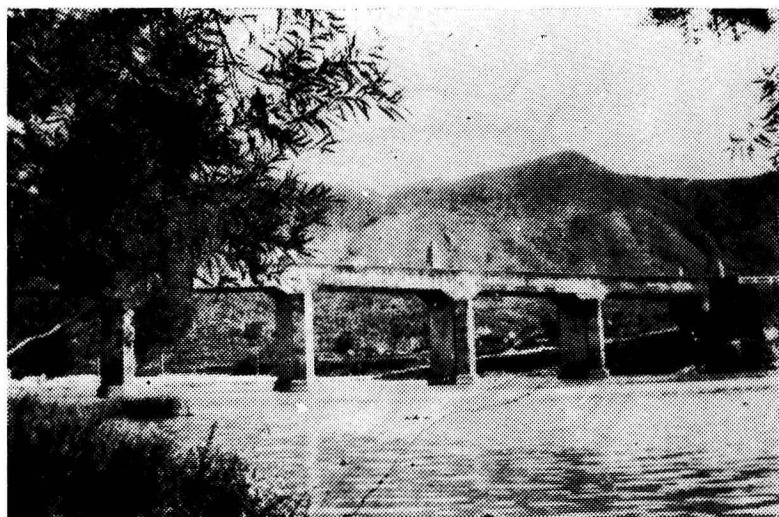
出版時間：公元一九九〇年三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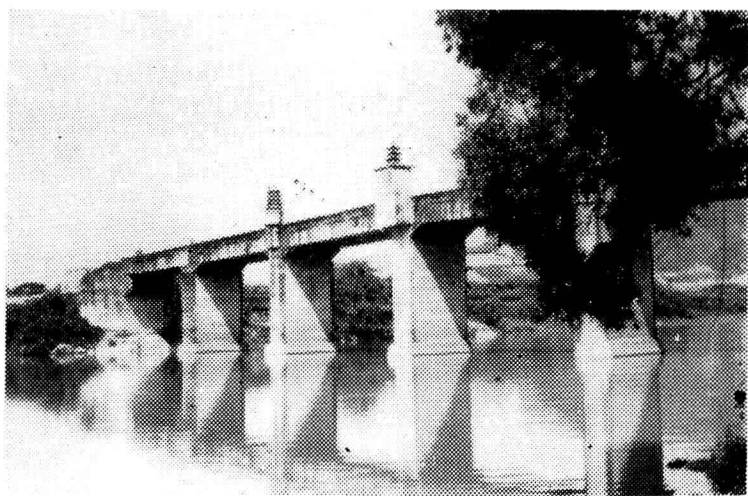
江春霖御史遺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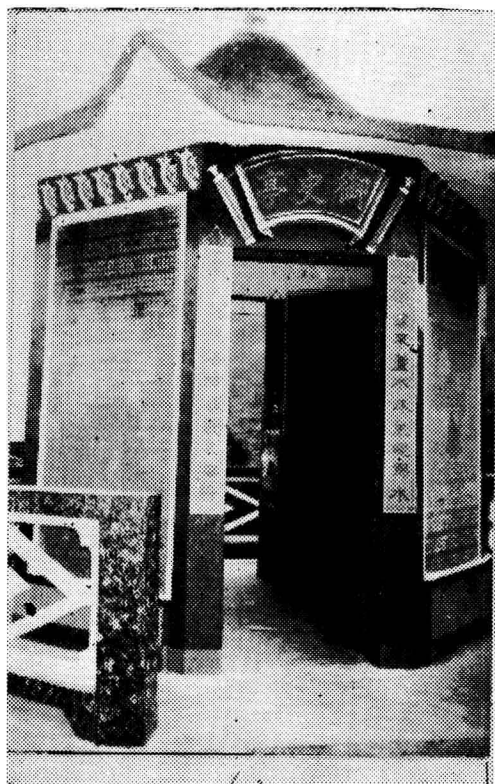
角一村陽梅縣田莆省建福——里故史御霖春江



江春霖御史倡建之莆田荻蘆溪大橋



荻蘆溪大橋另一景觀



之上橋大溪蘆菽而建而史御霖春江念紀爲
亭史御

江春霖御史親筆奏摺



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江御史親筆奏摺

數十件特選刊三件如下

奏
御史江春霖 請時前後章疏明詔宣示飭部平議由

十二月二十七日

奉新諭旨照所請辦理欽此

奏為是非不明進退失據乞將前後章疏

明詔宣示飭部平議以判曲直而決去留恭摺滬陳

仰祈

聖鑒事竊臣恭讀

高宗純皇帝御批通鑑輯覽明神宗怠政備安已漸成

痿痺結習至百司章疏求之高閣度置不觀遂致羣

口紛呶肆無忌憚留中一節實為秕政之尤葉而高

不力請隨事批答以期戒曠廢而勵精勤僅欲為言

路許其曲且已非正本清源之道等語

聖訓煌煌式型萬世臣本月初九十九二十二等日劾

張人駿繆荃孫朱家寶馮汝駿各摺

留中未發而二十五日又有

加恩朱家寶降調和罪處分

諭旨不解

皇上躬免辭之姿

監國攝政王任伊周之重何不以

高宗為法而反蹈明季之軌此也伏案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康熙九年議准言官奏事不實處

分列款糾參有一二處實者免議議以一實百

實固與一虛百虛為反比例也臣勅馮汝駉朱

家寶附和權臣在閏二月初二日而朱家寶七

月十九日覆奏即為馮汝駉隱隱奏不處強取

財物之罪則欺而非漏之確據也臣勅朱家寶

賄託膠登孫開說督幕在本月初九日而張人

駿十五日覆奏即為馮汝駉洗刷強取財物罪

石以開脫朱家寶而並隱其不聲明之罪則開

說督幕之確據也所據者皆撫查覆之文所引

者

宗傳授之法而所論者又皆

國家安危之計疆臣朋比諛欺如此而不之究將

來中外奏報尚有一可信者乎蒙蔽欺飾恐流

弊無所底止也臣亦知

諭旨屢經頒布未便曉曉辯辦但念柳宗元有言王

者之德在行之何若設未得其當雖十易之不

為病敢援以請

皇上以臣言為是則當行臣之言僕以臣言為非斥

臣可也罷臣可也治臣之罪可也不當為此詞

停而一無點降應請將臣前後章疏

明詔宣示飭部平議以判曲直而決去留臣母今年

七十四歲妻於前歲在家病故旁無婢妾數水

之歡託於子婦僕獲

嚴謹歸隱林泉娛侍老親感且不朽昔宋臣包拯彈

章七上卒用得請臣今疏亦六上矣無任激切

伏乞

皇上聖鑒訓示施行謹

奏

宣統元年十二月 主 日

江春霖御史親筆奏摺

祖

奏御文江春霖 恭慶親王各款由

正月十六日

宣統三年正月十六日

奏為老奸竊位多引匪人非

特簡忠良嚴杜濫進不足挽危局而贊大猷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溯戊戌變政全局實為前軍機大臣袁世

凱一人所壞世凱因得罪

先帝乃結慶親王奕劻為翼援排斥異己偏樹私人已

藏禍心覬覦非望幸而瞿鴻禨退

起

監國攝政王以鎮之世凱進

又召閭臣張之洞以參之天與人歸謀不得逞及我

皇上御極首罷世凱奕劻恭順以聽而其黨亦悚慄

危懼中外相慶以為指日可致太平矣既而窺見

朝廷意主安靜異派與所登庸要津仍各盤據而

農工商部侍郎楊士琦署郵傳部侍郎沈雲沛

復為畫策汚名嫁於他人而已陰收其利統効

則力為彌縫見缺又薦引填補就眾所指目而

言江蘇巡撫寶善陝西巡撫恩壽山東巡撫孫

寶琦則其親家山西布政使志森則其姪婿浙

江鹽運使銜吉則其師內舊人直隸總督陳夔

龍則其乾女婿安徽巡撫朱家寶之子未論則

其子戴振之乾兒郵傳部尚書徐世昌則世凱

所薦兩江總督張人駿江西巡撫馮汝駿則世

凱之戚亦緣世凱以附奕劻而陰相結納者尚

不在此數樞臣名有五人實仍一人攬權而已

現查軍機大臣數滿漢業已出缺若我

皇上

監國攝政王復聽奕劻薦引私人或誤用老邁庸

懦者充數伴食大局之壞何堪設想臣在

先朝勅奕劻父子及世凱者疏凡八上

皇上臨御以來亦屢有言均未荷蒙

鑒納職不謀貴疏不謀親何苦數以取辱但念蒙
恩寬免處分并

諭指陳遠大樞臣賢否實為治亂攸關遠大孰有過

於是者緘口不言撫衷游放敢懇

聖明憐天下才極一時選不論官階崇卑是否現任

破格擢用俾效贊襄古人夢卜求賢版築屠釣

皆立作相欲建非常之業必用非常之人固未

嘗以成例拘也不避冒渎披瀝上陳伏乞

皇上聖鑒獨斷施行謹

奏

奏 御史江春霖 遵諭明白回奏白

隨 旨同十六日摺交

正月十八日

奏為遵

諭明白回奏恭摺仰祈

聖鑒事竊本月十六日內閣奉

上諭御史江春霖奏參慶親王奕劻一摺朝廷虛衷

納諫博採羣言然必指陳確實方足以明是非該

御史所奏直隸總督蔭豐龍為奕劻之乾女婿安

微巡撫朱家寶之子朱綸為載振之乾兒各節果

何所據而言著江春霖明白回奏欽此仰見

聖明諮詢不厭欽佩莫名惟臣原參寶恩壽孫寶

琦為奕劻親家志為奕劻姪婿衛吉為奕劻

郎內舊人徐世昌為袁世凱所薦張人駿馮汝

奏新慶親王慶親王奏參慶親王

江春霖親筆奏摺

宣統二年正月

六

日

駁為袁世凱之戚皆緣袁世凱以附英助各節
陛下均置不問獨提陳慶龍未綸二事著臣明白回
奏是信臣所參八款皆實疑此二事尚近曖昧

請據所聞明白陳之陳慶龍雖委為前軍機大臣
許庚身庶孫稱四姑奶曾拜奕助福晉為義
母許宅寓蘇州葑門內王府欽銘皆用貴臣蘇
人言之鑿鑿慶龍赴川督任妻長道難追留漢
口旋調兩湖曾奕助力朱綸拜義振為義父係
由袁世凱引進光緒三十四年二月朱綸曾到
其父吉撫署內購備貂鞋人參珍珠補服等件
送禮朱家寶每於大庭廣眾誇子之能不以此
事為諱現猶不時往來邸第難掩衆人耳目並
非任意捏造詎皇天后土實式臨之且光緒三十
四年九月初九日臣劾載振與袁世凱結拜弟
兄疏請語如涉虛甘坐誣謗時奕助袁世凱同
在軍機竟不敢辯前之得實即可證後之不虛
原摺尚存可取覆按臣豈不知將式理趙啟睿
皆以劾奕助罷官仗馬一鳴三品料去祇以極

垣重地恐或汲引私人貽誤大局激於忠憤冒
昧直陳恭奉道光十六年御史富隆額奏請究
查捏造浮言

宣宗成皇帝聖諭若如該御史所奏言官奏事應究風
之所自起聞之所自來是使進言之人心存畏憚瞻
顧不前必致民生疾苦吏治廢弛愚竊上聞豈不於
朝廷設立言官之意與朕達聰明目之心大相逕庭
耶所奏著無庸議欽此臣職在風聞言事
祖訓昭垂有聞即應入告人言藉藉如此豈容畏葸瞻

顧不以上

聞緣奉

諭旨據實陳明伏乞

皇上聖鑒謹

奏

宣統二年正月 大 日

由察院還詞館乞歸養親留別都中知

己七律三首

朱雲汲黯昔稱賢
直道將譽並延葵
藿育心空向日
勢苑無力可回天
放歸田里原應爾
得返蓬瀛豈偶然
宮錦舊袍萊子服
雷霆雨露總於全

一別家山又九年
俸餘只剩買書錢
久無甘旨供堂上
獨有平安報客邊
班列神仙知不賤
老來母子料應憐
他時

聖主如垂問
為道之推己隱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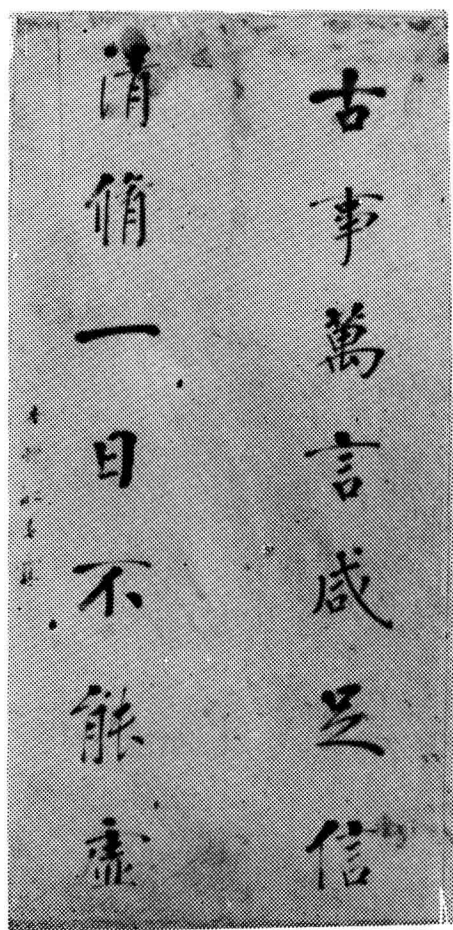
朕勤構酒芝留連
驪唱還兼寫鳳箋
俊逸清新今絕
庚悲歌慷慨古幽燕
良朋何日重攜手
事主同時半比肩
莫怨別離六千里
北來南去信能傳

宣統二年歲次庚戌仲春之月莆田

梅陽山人江泰霖呈堂

宣統二年江春霖御史留別中都已知時所作之七律三首

江春霖御史行書對聯



古事萬言咸足信

清脩一日不能虛

古劍不磨留養氣

異書多讀勝加餐

春霖御史行書

日落沙明天倒流
波搖石動水縈迴
輕舟泛月尋溪轉
疑是山陰雪後來

江春霖御史中書堂

木蘭波在木蘭山下會永春仙遊
之水東注于海宋治平初育長樂
錢氏女策波不競投水沒邑人祀之
每風雨夕隱見雙燈自山過波故老
傳為四娘巡波云明鄭善夫詩云瀛
海未銷幾女恨路人惟頌李侯研秋
深撫浦生寒水神至靈風滿素旗蓋
指此也李侯名宏熙寶八年應詔募
簡會有馮仙智日者授以規模乃携家
七萬餘緡產石割波三十六間以貯離間
今波上育李侯者廟馮仙附焉

江寧縣志卷之八 風土志 寺觀志

江寧縣志卷之八 風土志 寺觀志